

新竹市 110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兒童健康與照護：環境安全-遊戲場設施設備安全規劃與檢核」 (下午場)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09 月 29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090119634 號函辦理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認識共融式遊戲場之理念與特色。
- (二) 瞭解遊戲場設計規劃、遊具設施設備安全檢驗之標準與制度。
- (三) 提昇對兒童遊戲場安全的重視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虎林國小附設幼兒園

(研習承辦聯絡電話:03-5398973。莊雁涵主任)

五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四樓視聽教室

六、參加對象：新竹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七、辦理日期：110 年 9 月 25 日(星期六) 13:00-16:00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。

九、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：

(一) 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(須審核)，共計 70 人。

(二) 報名時間：開課前一週前完成報名手續(開放報名為:9月18-20日)，

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。(請自行上網檢視錄取結果，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，請先聯繫承辦學校完成請假。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，遲到 30 分鐘者，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)

十、錄取原則：

(一) 本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編制內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為優先，若尚有名額，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(二) 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，超過名額則以學員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。

(三) 如有學員臨時請假，現場人員依到場時間先後順序依序遞補。

研習課程表：

下午場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 姓名	講座/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
13:00~14:30	講題：遊戲場執行經驗分享-以台北市 華山大草原遊戲場為例 一、遊戲場的設計課題 1. 使用者意見整合	耿美惠	境觀設計有限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景觀學會理事

	<p>2. 如何了解兒童的遊戲</p> <p>3. 如何打造共融的遊戲環境</p> <p>4. 客製化特色遊具</p> <p>二、設計收斂、設計特色</p> <p>三、施工過程介紹</p> <p>四、結語-以「遊戲地景」觀點，實踐具景觀美學的遊戲環境</p>		
14:30~16:00	<p>講題：校園遊戲場標準、安全檢驗及改善原則說明</p> <p>第一部分：校園遊戲場標準</p> <p>1.1 國家標準(CNS)制訂與查詢</p> <p>1.2 遊戲場國家標準(CNS)簡介與應用</p> <p>第二部分：校園遊戲場安全檢驗及改善原則說明</p> <p>2.1 遊戲場安全檢驗制度</p> <p>2.2 遊戲場安全檢驗及報告內容</p> <p>2.3 遊戲場改善方式與原則</p>	劉旭建	<p>台灣兒童遊戲設備發展協會榮譽理事長</p> <p>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土木工程及建築國家標準技術委員會委員</p>

十一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耿美惠	<p>學歷：輔仁大學景觀設計學系碩士</p> <p>經歷：</p> <p>境觀設計有限公司負責人</p> <p>中原大學 景觀學系 兼任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</p> <p>中華民國景觀學會第11屆理事</p> <p>中華民國景觀學會認證景觀師</p> <p>開創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輔仁大學景觀設計學系兼任代課講師</p> <p>其他相關背景：</p> <p>耿美惠為中華民國景觀學會認證景觀師。關心使用者與環境的關係，希望能設計出符合使用者所需又能兼顧景觀整體環境的作品。特別是在兒童參與設計工作坊中打開了設計視角，開啟華山大草原遊戲場設計的各種可能。</p>
劉旭建	<p>學歷：國立嘉義大學農學研究所在職專班</p> <p>經歷：</p> <p>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土木工程及建築國家標準技術委員會委員 104年迄今</p> <p>台灣兒童遊戲設備發展協會第三屆、第四屆理事長</p> <p>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(TAF) 評鑑技術委員會委員</p> <p>集仕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</p> <p>教育部國教署總務輔導團研習會 講師</p> <p>桃園市遊戲場教育訓練系列課程 講師</p> <p>其他相關背景：</p>

	國立中央大學工學院橋梁工程研究中心 顧問 健行科技大學非破壞研究中心 顧問 2012「海峽兩岸懸索橋梁工程技術」研討會 講者 103年「吊橋檢測、維護及補強技術」研討會 講者 交通部觀光局「104年度觀光遊憩工程施工品質及履約管理講習會」講者
--	---

※講座邀請注意事項：

1. 有關政策與法令之課程，凡涉及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、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及其子法與相關配套措施之課程，課程講座應由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幼教行政主管或人員擔任之。
2. 有關性別平等相關政策與法令場次之講座，須優先以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>)公告師資人才庫之講師擔任宣講人員，俾利教保服務人員了解性平教育之正確知能。
3. 有關「勞動基準法概論及勞動權益保障實務案例研討課程」，須優先以勞動部提供師資人才庫之講師擔任宣講人員，俾利教保服務人員了解勞動權益之正確知能。(全民勞教 e 網 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co_experts.php)

十二、 工作人員分配表：

工作項目	工作人員
主持、統籌聯絡、教材印製分發	1 名
簽到、教材準備、場地佈置、現場機動人員、場地整理	4 名
照相、回饋單發放、回收、現場機動人員、場地整理	2 名

十三、 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及市府經費補助。

十四、 附則：

- (一)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。

十五、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請學員務必遵守「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」相關規定。
- (二)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，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(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)。
- (三)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，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，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，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。
- (四)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(簽退)及上課，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，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，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。
- (五) 會場無提供紙杯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(六) 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